证券代码:000089 证券简称:深圳机场 公告编号:2017-009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议案被否决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普通表决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现场会议时间:2017年3月2日(星期四)14:30

(二)网络投票时间:2017年3月1日-2017年3月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3月2日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7年3月1日15:00至2017年3月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宝安国际机场T3商务办公楼A座702会议室

(四)召开方式: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召集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六)主持人:公司董事长罗育德先生

(七)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一)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57名,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391,373,86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67.846%,没有股东委托独立董事投票。

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2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216,024,743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59.296%;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为45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75,349,12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8.550%。

(二)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关于终止《AB航站楼商业转型项目物业租赁合同》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391,286,063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4%;反对87,8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6%;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其中,出席会议的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投票表决情况为:同意222,990,531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99.961%;反对87,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0.039%;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0%。

表决结果: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彭商翁、李丰

(三)结论性意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 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259 证券简称:升达林业 公告编号:2017-011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票解除质押暨继续办理股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四川升达林产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达集团")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被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升达集团	是	17,000,000	2016.10.27	2017.2.23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919%
升达集团	是	16,000,000	2016.11.2	2017.2.23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8.394%
升达集团	是	14,000,000	2016.11.4	2017.2.23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345%
合计	——	47,000,000	——	——	——	24.66%

2017年2月23日,升达集团已将上述质押给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47,000,000股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二、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期限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升达集团	是	47,000,000	2017.2.28	1.5年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24.66%	融资

上述交易升达集团已于2017年2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该日起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除质押为止,质押期间该股份予以冻结不能转让。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目前,升达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190,614,18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34%(其中,升达集团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84,438,823股,通过资产管理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6,175,360股)。截止本公告日,升达集团累计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为184,36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96.72%,占公司总股本的24.51%。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四川升达林业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002796 证券简称:世嘉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8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6月13日召开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的银行理财产品。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6月14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目前,公司前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购买的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并继续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购买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赎回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6年11月28日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购买了人民币6,000万元的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于近期到期赎回,取得投资收益59.18万元。

二、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7年3月1日,公司向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购买了人民币5,000万元的理财产品,主要内容如下:

1、产品名称:智能定期理财1号
2、收益类型: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3、产品起息日:2017年3月2日
4、产品到期日:2017年4月11日
5、投资期限:40天
6、预期年化收益率:4.40%
7、投资金额:5,000万元
8、资金来源:闲置自有资金

三、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将严格按照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对投资风险采取下述措施:

1、按照审慎投资的原则,公司计划财务部负责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及安全状况,出现异常情况及时通报公司内部审计部、公司总经理及董事长,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公司内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实施内部监督,并在审计过程中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检查;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5、当产品发行主体的财务状况恶化,所投资的产品面临亏损等重大不利因素时,公司将及时披露相关信息及风险控制措施,并提示风险。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公司经营层已对现有经营活动进行了充分的测算,并且做好了相关的资金安排,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开展。通过适度理财,可以增加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包括本公告涉及的理财产品在内,公司公告日前12个月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投资金额(万元)	投资期限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久久养老月丰70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	2016年1月11日	2016年3月17日
智能定期理财3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7,300.00	2016年1月11日	2016年4月11日
赢家易精灵GKF12001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16年1月11日	无固定期限,已赎回
智能定期理财1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7,300.00	2016年4月12日	2016年5月23日
赢家易精灵GKF12001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0	2016年4月18日	无固定期限,已赎回
赢家易精灵GKF12001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600.00	2016年4月19日	无固定期限,已赎回
赢家易精灵GKF12001期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	2016年4月21日	无固定期限,已赎回
智能定期理财1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7,300.00	2016年5月25日	2016年7月4日
单位结构性存款稳健型861059号	保本浮动型	16,000.00	2016年6月17日	2016年12月19日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WG16M03023期)	保证收益型(保本保收益型)	2,000.00	2016年6月22日	2016年9月21日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自盈理财2016年第三百四十六期(平衡型270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00	2016年7月7日	2016年8月26日
智能定期理财3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500.00	2016年8月29日	2016年11月27日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WG16M03038期)	保证收益型(保本保收益型)	2,000.00	2016年10月12日	2017年1月11日
智能定期理财3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16年11月29日	2017年2月27日
单位结构性存款稳健型861093号	保本浮动型	10,000.00	2016年12月21日	2017年6月19日
智能定期理财4号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	2016年12月22日	2017年3月22日
久久养老月丰98天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17年1月10日	2017年4月18日
上海银行"赢家"货币及债券系列(点滴成金)理财产品(WG17M03002期)	保证收益型(保本保收益型)	2,000.00	2017年1月18日	2017年4月19日
智能定期理财1号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17年3月2日	2017年4月11日

七、备查文件

1、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相关理财产品的说明书及认购资料。

特此公告。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17-022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管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副总裁覃旦武先生提交的书面辞呈,覃旦武先生因工作调动的原因,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副总裁职务,其辞职后担任公司糊类事业部生产工厂厂长职务,本次工作调整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情况产生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覃旦武先生的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董事会对覃旦武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裁期间的工作给予肯定。

截至本公告日,覃旦武先生持有公司170,000股的股份(其中无限售流通股30,000股、股权激励限售股140,000股),其承诺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股份(若因公司回购注销其所持的限制性股票等情形除外)。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的意见:覃旦武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是因其工作调整的原因,其辞职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辞职程序合法有效,其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的正常进行。因此我们同意覃旦武先生的辞职申请。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17-020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 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3月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2月24日以书面直接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黑芝麻,股票代码:000716)自2017年1月3日开市起停牌,后经确认,本次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股票自2017年1月17日开市起转为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停牌一个月后,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2月3日开始起继续停牌1个月,公司原预计在2017年3月3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事项较多,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影响项目的进展,公司需继续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组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协商,并继续推进重组项目相关工作实施,预计无法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鉴于上述原因,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7年3月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原则上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即预计公司将在2017年4月2日前按照相关规定和要求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信息。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得以通过。

有关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ltp.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内容。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高管辞职的议案》

覃旦武先生因内部工作调整近日申请辞去公司副总裁职务,董事会同意其辞呈,董事会对覃旦武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裁职务期间的工作予以肯定。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得以通过。

有关详情请查阅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ltp.cninfo.com.cn)上登载的相关公告内容。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000716 证券简称:黑芝麻 公告编号:2017-021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黑芝麻,股票代码:000716)自2017年1月3日开市起停牌,公司根据该事项的进展确认为重大资产重组后,于2017年1月17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停牌期间,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停牌进展公告。

公司原预计在2017年3月3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但由于本次重组涉及的工作量较大,公司尚需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组方案及相关事项进行进一步的沟通、协商和论证,公司无法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组方案。公司于2017年3月 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现公司申请股票继续停牌,并承诺原则上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

1、标的资产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

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的标的资产为上海礼多多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礼多多")100%股权。礼多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刘世红先生,截止本公告日,刘世红先生持有礼多多41.473%的股权。

礼多多成立于2012年3月27日,经营范围为: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日用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电子产品、数码产品、食用农产品、服装服饰、鞋帽、箱包皮具、家用电器、预包装食品(含熟食卤味、冷冻冷藏;酒类)、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的销售,医疗器械经营,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品业务,商务信息咨询(除经纪),企业管理,仓储(除危险品)打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可开展经营活动)。

2、交易具体情况

公司本次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礼多多100%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本次交易对方为礼多多的全体股东,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本次重组的具体交易方式尚未最终确定,可能根据交易进展进行调整。

3、本次交易工作进展情况

截止目前,公司在2017年3月1日与礼多多的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世红先生签订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意向协议;目前公司仍在与交易对方积极洽谈和论证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具体方案。以上交易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交易事项以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公告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为准。

4、本次重组涉及的中介机构名称及相关工作的具体进展情况

本次交易涉及的中介机构包括: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独立财务顾问,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审计机构,广东星辰律师事务所为法律顾问,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为评估机构。

目前,各中介机构对标的公司的尽职调查及审计评估工作正在有序进行。

5、本次交易涉及的有权部门事前审批情况

本次交易需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以及中国证监会核准。

二、公司停牌期间的相关工作进展情况

停牌期间,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有序推动本次重组各项事宜,主要工作为各中介机构抓紧推进相关尽职调查及对并购标的资产开展审计、评估工作,公司与有关各方沟通、协商重组交易方案等,相关工作已经取得有效进展。

公司同时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本次资产重组的进展公告。

三、公司股票延期复牌原因

由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相关工作量较大,重组方案的相关内容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相关工作难以在2个月内全部完成。为保障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确保重组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故公司特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股票自2017年3月3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四、承诺事项

若公司预计在继续停牌的期限届满前不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方案的,公司将视情况决定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事项。如拟继续推进重组,公司将在原定复牌期限届满前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继续停牌筹划重组的议案,且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同时,公司承诺在股东大会通知发出的同时披露重组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相关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并承诺公司股票因筹划各类事项的连续停牌时间自停牌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

若公司未能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关于继续停牌筹划重组的议案,或者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否决前述议案的,公司将及时申请股票复牌并披露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若公司决定终止重组,或者公司申请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后仍未能披露重组方案并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1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五、必要风险提示

公司筹划的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第八届董事会2017年第四次临时会议

特此公告

南方黑芝麻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日

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3月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瑞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23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性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3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6]1827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7年2月9日至2017年2月27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7年3月1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06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200,026,147.46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9.19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00,026,147.46
	利息结转的份额	19.19
	合计	200,026,166.65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3680.49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7年3月2日	

注:(1)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本基金合同生效前的律师费、会计师费、信息披露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2)基金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总量的区间为0。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

(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内开始办理。在确定基金开放申购、赎回的时间后,本基金管理人最迟在开放前2日在至少一种指定报刊和网站上刊登公告。

(3)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本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到销售机构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服热线021-51690111或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4)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于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日

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7年3月3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永赢瑞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423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年3月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及《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7年3月6日
赎回起始日	2017年3月6日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人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基金管理人不得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或者时间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或者赎回。投资人在基金合同约定之外的日期和时间提出申购或赎回申请且注册登记机构确认接受的,其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为下一开放日基金份额申购、赎回的价格。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在本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进行申购时,投资人以金额申请,每个基金账户首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0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网上交易除外)申购单笔最低限额为人民币10,000 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申购业务的不受直销机构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具体规定请至基金管理人网站查询。投资者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网上交易除外)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1,000元(含申购费)。通过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办理基金追加申购业务, 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具体规定请至基金管理人网站2017年1月21日发布的《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网上交易系统认申购单笔最低限额的公告》中查询。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本基金募集期间对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最高累计申购金额不设限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本基金申购和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或累计申购金额。

投资者将当期分配的基金收益转购基金份额时,不受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的除外。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基金份额前端申购费率按照申购金额递减,即申购金额越大,所适用的申购费率越低。投资者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具体如下:

申购金额(含申购费)(M)	申购费率
M<100万	0.80%
100万≤M<300万	0.50%
300万≤M<500万	0.30%
M≥500万	按笔收取,1,000元/笔

注: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基金份额申购人承担,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遵循"未知价"原则,即申购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当日的申购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单笔赎回不得少于100份(如该账户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余额不足100份,则必须一次性赎回基金全部份额);若某笔赎回将导致投资者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基金余额不足100份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剩余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赎回。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对基金份额收取赎回费,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按照持有时间递减,即相关基金份额持有时间越长,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越低。

本基金的赎回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赎回费100%计入基金财产。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具体赎回费率具体如下:

持有期限(T)	赎回费率
T<30天	1.00%
30天≤T<90天	0.20%
90天≤T<180天	0.10%
180天≤T<1年	0.05%
T≥1年	0

注:1 年指365天。

4.3 其他与赎回相关的事项

本基金遵循 "未知价"原则,即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本基金遵循"金额申购、份额赎回"原则,即申购以金额申请,赎回以份额申请

本基金当日的申购与赎回申请可以在基金管理人规定的时间以内撤销。

本基金赎回遵循"先进先出"原则,即按照投资人认购、申购的先后次序进行顺序赎回。

本基金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本基金的总规模限额和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的最高限额,但应最迟在新的限额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投资者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时应提交的文件和办理手续、办理时间、处理规则等在遵守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规定的前提下,以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为准。

基金管理人可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直销机构

1)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直销中心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中山东路466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210号二十一世纪大厦27楼

联系人:吴亦弓

客服热线:021-51690111

传真:021-51690178

网址:www.maxwealthfund.com

电子邮件:service@maxwealthfund.com

2)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

网址:www.maxwealthfund.com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全国统一客服电话:021-51690111

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销售机构,并另行公告。销售机构可以根据情况变化、增加或者减少其销售城市、网点,并另行公告。各销售机构提供的基金销售服务可能有所差异,具体请咨询各销售机构。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本公司将根据《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规定,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本公司将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并于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该交易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登载在指定媒介上。敬请投资者留意。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刊登在2017?年?1 月?2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永赢瑞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希望了解其他有关信息和本基金详细情况的投资人,可以登录本公司网站(www.maxwealthfund.com)或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021-51690111。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公司在此提醒广大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了解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者需自行负担。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279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公告编号:2017-011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17年3月2日上午10:00在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西环中路6号公司504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2月28日发出。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在保证所有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进行审议表决。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1.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久金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久金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详见2017年3月3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久其金建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

《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久其金建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详见2017年3月3日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279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公告编号:2017-012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久金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增资情况概述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久金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久金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金保")增资15,000万元人民币。本次增资完成后,久金保注册资本增至20,000万元人民币。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或《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亦无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增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久金保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邱安超

成立日期:2016年3月16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营业范围:保付代理(非银行融资类);从事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经济信息咨询(以上均不含限制项目);受托资产管理(不得从事信托、金融资产管理、证券资产管理及其他限制项目);市场营销策划。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久金保100%股权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16年12月31日,久金保的资产总额为6,947.84万元,负债总额为1,937.58万元,净资产为5,010.26万元;2016年度实现营业收入360.89万元,净利润10.26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本次公司将采用自有资金对久金保进行增资,增资后,久金保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增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久金保自2016年3月设立以来,依托公司优质的客户资源,围绕大型企业集团的应收账款开展保理业务,随着保理业务规模的扩大,需要资金方面的支持。本次增资后,久金保可通过组合、优化配置来提高运营效率和效益,有利于进一步扩大其供应链保理业务规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利润最大化、股东价值最大化。

久金保的主要风险为应收账款违约风险,为降低该风险,久金保已组建了专业团队,从核心企业准入门槛、还款保障、贷后监管等方面加强风险控制,保障应收账款质量。

四、其他

本次增资事项将提交深圳有关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审核备案,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3月3日

证券代码:002279 证券简称:久其软件 公告编号:2017-013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北京久其金建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公司拟与中铁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铁建资产公司",系中国铁建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北京久其金建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其金建"或"合资公司"),久其金建的注册资本拟定